

# 信阳市浉河区残疾人联合会文件

浉残联〔2026〕1号

签发人：夏煜磊



## 关于印发《信阳市浉河区残联 2026 年度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部室、中心：

现将《信阳市浉河区残联 2026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实施细则》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1.信阳市浉河区残联“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实施细则

2.信阳市浉河区残联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

信阳市浉河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6年1月22日



## 附件 1

# 信阳市浉河区残联 2026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实施细则

为规范维护市场秩序，促进企业健康发展，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8〕50号）、《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信阳市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信政办〔2016〕156号）、《信阳市浉河区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信阳市浉河区“一业一查”部门联合抽查实行清单（第一版）》的通知》信浉双随机办〔2025〕9号等文件精神，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抽查工作，提高行政执法效能，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进随机抽查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通过运用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检查人员，全面公开抽查结果的抽查方式，对 2026 年实施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敦促其依法诚信经营，维护社会稳定。

## 二、基本原则

遵循依法监管、公正高效、公开透明、文明执法的原则开展工作，减轻企业负担，提高监管职能，降低行政成本，

深化双随机跨部门联合抽查工作，探索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新模式。

**依法原则。**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确保监督检查依法有序进行，推进现场检查随机抽查工作制度化。

**公开原则。**抽查的原则、方式、程序、结果等全部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监督，进一步提升监管透明度和公信力。

**高效原则。**提升监管效能，提高发现问题的能力，减轻市场主体负担，优化市场环境。

### 三、抽查时间及对象

**（一）抽查时间：**2026年1月5日至3月25日。

**（二）抽查对象和比例：**全年抽查1次，以浉河区登记注册的企业，按照2%的比例抽取，作为检查对象。

### 四、抽查内容

根据主体监管部门的抽查事项清单制定联合检查内容，形成《联合检查记录表》。按照《联合检查记录表》列明的监督检查项目对被检查企业进行监督检查。

### 五、组织实施

**（一）周密安排部署。**区残联须于每次抽查时间前上报参与本次抽查的检查人员名单，区残联负责建立检查人员和检查对象分库，随机抽取检查人员和检查对象。举向社会公示《信阳市浉河区残联2026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实施细则》、检查对象等内容。向检查对象发函告知检查事

项、检查时间、检查方式、检查资料等事项。

**(二) 落实工作制度。**严格按照各项工作制度开展随机抽查，并根据各单位检查事项清单制定《抽查事项检查工作指引》和《联合检查记录表》。

**(三) 创新检查方式。**①实地检查。由区残联检查组对抽中市场主体开展实地核查，检查中遵照抽查事项检查作业指导书，逐项填写联合检查记录表。对经营场所面积狭小、规模小的企业，可要求其携带相关材料到指定地点接受检查。②其他检查方式同步进行。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独立审计、网络监测、邮寄专用信函等方式进行“全面体检”。通过不同方式取得的对照信息不一致的，应当以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报告为基础，确定检查结果。

**(四) 妥善处理问题。**抽查中发现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属于当场可纠正的，应依法责令立即纠正；对于依法应当取得而未取得许可证等情形擅自继续从事经营活动的，应责令整改；属于立案查处的，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处理；涉嫌犯罪的，依照有关规定移送司法机关。抽查发现公示信息弄虚作假、通过登记的住所或者经营场所无法联系、经责令期限届满仍然没有公示即时信息的，一律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五) 依法公示结果。**抽查结束后10日内将抽查记录表移交办公室，由执法检查人员通过“信阳政务服务网”、区政府网站及各部门官方网站对外公示。公示的内容包括：被抽查市场主体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抽查

实施机关、抽查时间、抽查结果等。抽查结果包括：未发现问题、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联系、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等情形。抽查检查结果的公示只针对检查行为本身，后续对检查对象作出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等监管执法结果信息应按照规定程序另行公示。

**（六）问题线索移交。**区“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检查结果流转、问题线索移交工作，应于联合抽查结束后10日内，梳理检查记录表和有关检查材料，将检查人员发现的问题分类，根据检查情况拟《关于移交双随机抽查有关问题的函》将有关问题和资料移交相关部门。相关部门经审核认定检查对象存在问题或基本违法事实成立，符合立案条件的，应于7日内立案查处；相关部门经审核认定检查对象不存在问题或基本违法事实不成立，不符合立案条件的，应于7日内书面回复区“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并依法做好后续处理工作。对经审核确定立案查处的案件，相关部门应于结案后20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告知市“双随机、一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案件查处结果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行政处罚信息。

## 六、工作要求

**（一）强化各项保障。**2026年办公室做好车辆、经费保障，确保抽查任务按时高效完成。各检查组要根据检查任务

量制定好计划，合理安排时间，统筹推进检查工作。

**(二) 强化抽查纪律。**联合检查组实行组长负责制，检查人员要听从指挥，步调一致，严格执法程序，做到依法行政。严禁接受任何形式的吃请和礼品，严守各项工作纪律，做到文明执法，廉洁执法。要把上门检查与上门服务有机结合起来，主动接受企业咨询，为企业答疑解惑。

**(三) 认真总结经验。**检查组在抽查过程中，遇到问题要及时与办公室进行汇报沟通。抽查结束后，及时将结果报给办公室，办公室要认真总结抽查工作经验，形成书面材料报区“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附件 2

### 2026 年信阳市浉河区残联“双随机、一公开”对大型商超

#### 安置残疾人就业完成情况联合抽查记录表

企业法人签字（或加盖企业公章）		检查日期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行政区划	
成立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经营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档案编号	
经营地址			
检查单位	检查项目	检查结果	检查人员 签字
区市场监 督管理局	登记事项检查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经营（驻在）期限的检查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 真实性的检查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 情况的检查		
区残联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 真实性的检查		
	残疾人员工登记情况检查		
	残疾人就业情况检查		
备注			
备注	检查结果共分为 8 种：1. 未发现问题 2. 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 3. 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 4. 通过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无法联系 5. 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 6. 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7. 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8. 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		